

枣庄学院文件

枣院政字〔2019〕64号

关于印发《枣庄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枣庄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意见》业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枣庄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印发《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的通知》（教党〔2017〕62号）和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教技〔2011〕1号）等文件精神，全面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教风学风建设的部署要求，进一步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学生勤学修身的自觉性，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校风“三风”建设，结合当前高等教育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和我校办学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及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生为本，推进“四个回归”，通过教风带学风、管理育学风、服务助学风、活动促学风、榜样树学风、考风正学风、实绩彰学风，齐抓共管，标本兼治，充分发挥学风建设中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力行“兼爱、尚贤、博物、戴行”校训，为推进新时代高水平大学建设，营造良好的教风学风校风，形成教风学风良性互动机制。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教育引导学生做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新时代大学生，助力我校“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二、教风学风建设的目标

针对目前我校教风学风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通过加强教风学风建设，把教师的主要精力引导到教学上来，不断提高我校教师的思想道德水平、理论水平和教学技能，遵守教育教学规律，关爱学生，教书育人，帮助学

生成长成才；把学生的主要精力引导到学习上来，提高遵守校纪校规的自觉性，端正学习态度，明确学习目的，改进学习方法，增强学习纪律，形成良好的学风、考风，使学生具有良好的精神面貌，勤奋学习、学有所长、全面发展。

坚持以建立教风学风建设长效机制、培养学生良好学习习惯为重点，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教风学风建设体系，进一步促进学校完善教学管理、学生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为优良教风学风的形成和保持提供制度保证。以构建“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机制为保障，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营造健康向上、奋发有为的校园氛围。

三、教风学风建设的原则

（一）整体性原则。教风学风建设不是一朝一夕的，也不是一个独立的过程，它是学校工作中的一个系统工程，必须与学校的整体发展要求相适应、相配合。同时，教风学风建设需要各方面条件的不断完善，为良好的教风学风的形成提供支撑条件。通过教风学风建设将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紧密对接，双向交流，进而带动优良的校风建设。

（二）实效性原则。精心设计教风学风建设方案，加强调查研究，真诚倾听师生心声，切实找准问题的焦点，切实宣扬优良教风学风的重要性，解决教风学风中出现的问题，通过系列措施形成教风学风互相协调、互相促进的良性互动机制。

（三）参与性原则。要广泛宣传，积极发动，在师生中形成教风学风建设“人人参与，人人有责”的共识，使广大同学积极投身学生建设的方方面面。广大教职员工也要积极宣传教风学风建设、支持教风学风建设、积极参与教风学风建设。

（四）合作性原则。合作性原则有两个方面；一是在学风建设组的领导下，部门之间分工明确，沟通顺畅，密切合作，整体推进；二是教风学

风建设要和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等工作相结合，积极贯彻“以建迎评、以评促建”的工作理念。

四、教风学风建设的组织和领导

（一）建立健全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政群团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校参与的教风学风建设工作机制，形成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强大合力，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教风学风建设实际问题。工作内容包括：

1. 每学期末举办教师教学座谈会和学生座谈会，对教师在教风中的情况进行反馈与分析，对学生的学习生活状况进行全面调研；

2. 每学期就教风学风建设问题进行一次专题研究，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

3. 每学年听取一次各学院关于学风建设的专题汇报，对各学院学风建设进行一次评估，评选出学风建设先进单位，进行总结和表彰。

（二）各单位、各部门都要高度重视教风学风建设，应当围绕教风学风建设目标，各尽其职，各负其责，齐心协力，密切配合。要牢固树立以学生为本的理念，全心全意为学生的学习、生活、成才提供优质服务。机关各部门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及时解决学生的困难；后勤和各服务单位要主动了解学生在生活、学习等方面的意见，及时为学生排忧解难。各部门、各单位都要把学风建设作为经常性工作常抓不懈，为创建优良学风而共同努力。

（三）各学院成立相应的教风学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是学院教风学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分管学生工作的党总支副书记和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是具体责任人，协助书记、院长抓好教风学风建设，根据学校工作方案，结合本学院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主要工作包括：

1. 规范教学管理，稳定教学秩序，定期就教师上课情况进行调研摸底；

2. 定期对学生的早读和晚自习进行通报；

3. 定期听取各年级抓学风建设的专题汇报;
4. 定期就教风学风建设问题进行专题研究, 提出整改措施;
5. 每学年对学生的状况进行一次全面调查;
6. 每学年对教风学风建设情况进行一次总结, 表彰奖励在教风学风建设中取得显著成绩的班级和个人。

(四) 加强督促检查。各学院、各单位需切实将教风学风建设的各项要求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要点, 落实到日常工作中, 将开展落实情况纳入督查督办事项进行全程督查。年终, 各学院将本单位当年度学风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下一步计划及改进的措施等形成报告及时报送学生工作处。

五、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一) 积极动员, 统一思想

1. 制定计划, 各部门根据学校的宣传部制定的宣传计划, 制定本部门的宣传方案, 结合自己部门的工作开展深入的宣传。各学院、团委、学生工作处等部门要把教风特别是学风建设的工作深入到每个社团、网站、党支部、宿舍、班级。

2.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媒体资源, 多角度、多层次开展宣传; 在宣传栏、校园网、校报、公众号、易班等媒体矩阵中, 创建教风学风建设专栏。注意挖掘亮点、总结工作经验, 每学期形成 1~2 篇新闻稿报送校党委宣传部, 营造良好氛围。

(二) 以教风带学风

1.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教学课堂是教风学风建设的主战场, 教师教风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学风的建设。教务处要加强各类教师培训的针对性, 增设大学生学习特点、学分制教育、师生关系、教学方法改革等专题培训内容, 提高教书育人水平。深入实施青年教师导师制度, 帮助新教师尽快了解高校教师的岗位职责和工作要求, 掌握教学工作的基本方法, 提高岗位

适应能力。引导教师研究学生的学习心理和特点，增强教书育人的自觉性和责任感；树立学生主体和能力为本的意识，加强教育教学理论学习和专业知识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专业素质，探索教学规律，因材施教，进行教育改革与创新，着力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努力从传统的“以传授知识为主”的教学模式向“促进能力发展为主”的教学模式转变；激发学生求知欲望，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提高学生积极参加科研、创新、社会实践活动的自觉性，培养学生自学能力，提高学生整体素质。

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教师工作部要严格规范教师从教行为，强化对教师的日常管理考核；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与考核，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素质，强化教师岗位责任意识和育人意识，高度重视教师的思想道德建设，以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影响和引领学生；以“课程思政”为抓手引导教师深入挖掘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功能，强化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争做“四有”好教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以优良的师风带动教风、促进学风、优化校风，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3. 严格规范教学管理。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教学工作的考核、评价和监督制度。严格课堂教学、考勤、课外指导、实践教学、作业及考核等各环节基本行为规范，牢固树立以学生为本的理念，增强广大教师的育人意识和社会责任感，本着宽严相济、导管结合、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要求、悉心关爱每一位学生。充分发挥任课教师课堂教育管理第一责任人的作用，在课堂上严格要求学生，对学生在课堂上的不端行为，教师应及时予以教育劝诫，并将学生出勤情况及课堂表现作为课程考核的重要内容。

4. 建立教学质量的正向激励和评价机制。做好教学质量奖、教学新秀奖、教学名师奖、教学贡献奖、教学管理先进个人等荣誉奖项的评选工作，表彰和奖励教学及管理一线工作突出的教师，激发教师努力从教的积极性，

能动性，营造良好教风。坚持实施“教学督导、学生评教、教师评学”为突破口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坚持和完善教学督导制度、教学质量评估制度、教学检查制度和领导听评课制度等质量监控机制，完善教师教学效果评价机制。充分发挥教学督导的作用，制定合理的评价标准，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工作中的问题，多方联动逐步实现教学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现代化，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

（三）以管理育学风

管理育学风、管理育学生。必须加强对学生的日常学习生活的管理，在管理服务中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引导，建立“人格上尊重学生，感情上关心学生，工作中信任学生”的新型师生关系，为学生的学习成长营造良好的氛围。

1. 做好学生的请销假管理。教务处制定学生请销假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学生的请销假手续，各学院据此严格执行。

2. 推行学生工作人员与任课教师的联系制度。学生工作人员要及时与本学院主干课任课教师联系，检查学生学习纪律，及时对迟到、早退、旷课的学生进行教育处理，尤其要认真查处旷课玩游戏现象。

3. 坚持辅导员、班主任进宿舍制度。要定期深入学生宿舍，了解学生动态，解决学生困难，加强对学生的文明、卫生、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保障科学合理作息制度。

4. 坚持分类指导和全程辅导相结合的管理制度。从新生入学教育开始到毕业生文明离校，要根据不同年级的不同学习特点进行分类指导，开展如“大一养成习惯”“大二潜心立志”“大三拓展素质”“大四实践成才”为主题的主题教育活动，进行有针对性的思想教育与学业指导，不断强化学生的学习动力，不断明确专业发展方向和阶段学习目标，使学生学有方向学有动力。

5. 尝试实施学长制或导师制。充分调动各年级优秀同学的积极性，实

施党员同学带非党员同学、高年级同学带低年级同学、成绩好的同学带学习吃力的同学等等；在学习上、思想上甚至生活上，人人都是帮助对象，除了一年级新生人人又是他人导师，一方面让被带动同学从中受益，另一方面也强化了学生学习的目的性、积极性，强化了责任意识。

6. 加强学生工作人员与家长的联系沟通制度，有效发挥家庭和社会的教育管理作用。辅导员、班主任特别要关心那些考试不及格的学生，作好后进学生的转化工作。

（四）以服务助学风

学校直接服务学生的部门，如学生工作处、团委、招生就业处、图书馆、后勤处等要不断提高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完善作为学校部门的功能，制定规章条例，强化服务育人功能。

同时，学生工作处要关注经济贫困生、心理问题生等特殊群体。通过积极为经济贫困生争取勤工助学岗位，指导帮助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公开、公平分配学校各种补助等措施，帮助解决其实际困难和思想上的负担，使他们能轻装上阵，自强不息。通过开展有效的心理疏导工作，帮助心理问题生树立健康的人格心理。

（五）以活动促学风

校团委、学生工作处、各学院党团组织在努力推进党团建设、素质拓展工作的过程中，要把学风建设作为一项重点工作，针对不同年级学生的身心特点，通过日常工作和一系列特色活动，促进优良学风的形成：

1. 深入开展学风建设专项调研活动，准确掌握本学院学生思想动态、学习生活状况和现实诉求等，深入查摆不良学风的根源性问题，形成学风建设调研分析报告，制定科学有效举措，落实各项改进任务。

2. 开展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重视新生的入学教育，加强新生对校纪校规、专业理想、学习方法等方面的教育，引导新生正确认识和适应大学生活。各学院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学风建设座谈会、一次学习经验交流

会、一次考研宣传动员大会；辅导员对所带班级进行一次“学风建设”主题教育；以班、团为单位组织一次“学风建设伴我行”主题班（团）日活动。

3. 加强学风建设宣传平台建设。依托易班、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倾力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类别丰富的微视频课程，将学风建设嵌入学生学习生活“微时空”。开展经典诵读，不断提升学风建设的文化内涵。

4. 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学术文化讲座。结合学科、专业特点，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小型多样的学术文化讲座；引导学生组成各种不同内容的学术沙龙，激发学生的探索精神。

5. 大力推动课外学术科技文化活动，积极开展各种学科知识和技能培训与比赛，多途径为学生提供学习知识、提高能力的机会和场所，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6. 不断提升学生宿舍文化建设水平。积极开展学生宿舍文化建设，把开展文明宿舍的创建和评比与优良学风建设联系起来。

（六）以榜样树学风

充分发挥优秀教师、校友等榜样引领作用，引导大学生树立远大志向，养成刻苦钻研的精神，坚定追求卓越的决心。邀请考取名校的硕士、博士生返校与学生畅谈人生理想和学习方法，引导新生做好生涯规划；依托团日活动、党支部活动系列活动，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为青年发展植入红色基因。

开展“学风建设先进集体”“学风建设标兵”“学风建设先进个人”“学习标兵”等评选活动，在班级开展学生之间学习交流和帮扶活动，真正形成“比学习、比进步、比创造、比贡献”的良好学习风尚；要大力宣传学风建设中的好人好事、先进个人和集体，树立“人人讲勤奋学习，班班创优良学风”的舆论氛围。

重点关注学生干部、党支部成员等骨干成员的成长，通过组织优秀学

生干部、榜样女生等优秀学生代表为广大学生骨干开展技能培训、交流会、综合素质拓展等集训活动，提高学生干部学习能力、实践能力、文明礼仪等各方面素养；依托“青马工程”培训班，通过课程学习、思辩会、答疑会等形式，巩固学生干部日常学习成果，提升大学生骨干理论素养。

认真作好各类奖助学金、先进社团、先进班集体、十佳大学生、自强自立学生标兵、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良学风班级、优秀毕业生、文明教室、文明寝室、魅力女生等的评选与表彰工作，及时树立典型，营造争先创优的学习氛围。

（七）以考风正学风

考风考纪是学风建设的关键环节，是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关系到学校学风建设和人才培养质量。各相关部门和各学院要对考试的整个过程进行规范、监督和执行，形成风清气正的考试氛围。

1. 推进大学生诚信体系建设。推进诚信教育进校园、进课堂、进考场、进学生头脑，推动诚信榜样引领。开展诚信教育主题班会，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氛围；加强诚信管理，对考试作弊等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完善大学生诚信体系。

2. 教务处应结合考务工作的安排，进行广泛动员，周密部署，严格准备，制定完备的考试规范，完善考试程序，重大考试对考务人员严格培训。在考试期间更加注意纪律要求，强调每位监考教师密切关注考场，认真对待考务工作，以认真、严谨的态度做好监考工作，不做无关事，不说无关话。

3. 保卫处要在考试前对考场及周边进行认真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并按规定拉好警戒线；确保考试期间的安全秩序，提前谋划，精心部署，如有必要主动与公安、消防、交警联系，认真制定安保方案和应急预案，同时严格控制考场周边无关人员和车辆的活动，对一些违规人员做好耐心解释工作，坚决保障考场及周边的安全。

4. 学生工作处要对考试违纪、作弊考生作出及时、严格的处理。对犯错误学生，处理时持慎重态度，坚持调查研究、实事求是，处分要适当，处理结论要同本人见面，允许本人申辩、申诉和保留不同意见。对本人的申诉，按照《枣庄学院受理学生申诉工作规程》执行。

5. 各学院要根据学校的有关考试方面文件精神，拿出具体措施，规范考试各环节，组织监考人员进行监考工作的培训，认真学习相关制度文件，用好监考设备，加强考场管理巡查；指导监考老师如何应对监考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利用高科技通讯工具作弊手段及其防范措施、怎样收集证据、以及对作弊行为的认定等。同时必须召开学生考前动员会，重申《枣庄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让学生了解学校相关的违纪处分规定。

（八）以实绩彰学风

各部门要经常总结学风建设带来的成效，以学风建设的卓越成绩，鼓舞学生营造务实、活跃、创新、和谐的学风氛围。

1. 邀请社会上各行业卓有成就的著名校友回学校做报告，彰显我校人才培养的成效。积极举办励志、成才、人生导航等多种社会性、学术性的讲座活动，激发学生的积极进取，不断进步。

2. 宣传学风建设好经验、好典型，学校校园网开辟“以本为本、立德树人”“学子风采”等宣传栏目；通过领导讲学风、名师话学风、干部谈学风、学子悟学风、活动集锦等内容，营造乐学氛围；举办以“乐学”为主题的学风建设活动，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3. 以“双创”等重大比赛为依托，在学生中广泛宣传，宣讲增强学生的集体荣誉感，激励学生努力学习的氛围。

六、附则

（一）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二）原《枣庄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枣院政字〔2012〕

134号)同时废止。

枣庄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9年6月11日印发

校对:韩建敏

共印份